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挥发性有机物评价分析监测网络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北京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8.00	438.00	436.00	10.00	99.54%	9.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38.00	438.00	436.00	－	99.54%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购置22套非甲烷总烃连续自动监测仪，建立我市挥发性有机物总量评价自动监测网络。实现网络运行，为VOCs评价及分析提供数据支持。				本项目购置非甲烷总烃连续自动监测仪，组成北京市挥发性有机物总量评价监测网络，已实现全网络稳定运行，为VOCs评价及分析提供监测数据支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0.00	10.00		
		质量指标			20.00	20.00		
		时效指标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0	9.00		
总分					100.00	98.95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 80分为中、60以下为差。